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中金证[2022]0192号

### 关于筠诚和瑞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筠诚和瑞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辅导机构,于2021年8月30日与中金公司签订了《辅导协议》,于2021年9月2日在贵局完成了辅导备案,于2022年1月12日提交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中金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筠诚和瑞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 辅导人员

中金公司委派的本项目辅导人员为:李邦新、潘志兵、方大军、刘潇霞、邱能彦、辜冰涛、吴家鸣、韩蓓,其中李邦新为辅导小组组长,李邦新、潘志兵为项目保荐代表人。本期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需要,中金公司新增韩蓓作为辅导人员

进行工作。以上辅导人员均为中金公司正式员工，上述辅导人员均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的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

本辅导期间内，公司部分辅导对象发生变更，王樛因个人原因卸任独立董事一职，巢志雄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巢志雄已取得深圳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 **1、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

###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进筠诚和瑞业务的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内控等方面资料；

（2）采用多人座谈、电话会等现场、远程相结合的形式，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直接进行沟通，解答辅导过程中的相关疑问；

（3）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向政府机构主管部门、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或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的形式予以解决；

（4）对筠诚和瑞截至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财务情况及规范运营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持续督促公司进行规范。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对筠诚和瑞进行了全面辅导，具体如下：

1、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的学习或培训，进行了现场辅导授课，使其理解境内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上

市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协助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接受辅导的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与辅导对象聘请的会计师共同协助辅导对象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健全公司会计管理体系。

4、核查了公司在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5、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业务和技术等核心竞争力。

6、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协助公司制定了可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

7、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的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准备工作。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间内，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配合中金公司对公司进行了辅导，并及时解答公司咨询的相关问题。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 **1、股东穿透核查**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之要求，中金公司辅导小组与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项目组成员针对公司股东结构情况，拟订了股东穿透核查的工作计划。公司积极协调各层级股东按核查计划要求准备资料，股东穿透核查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 2、对赌协议清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与外部投资机构签订了业绩对赌协议，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第五条要求，建议控股股东与外部投资者协商，尽快解除不符合规定的对赌条款。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落实募集资金项目环评手续

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目标，与公司一同拟定了募集资金投资方向，并督促公司推进落实募投项目的备案、环评工作。目前，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已完成备案程序，部分项目环评工作仍未完成。公司正在积极协商募投项目所在地环保相关部门，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环境评价工作。

#### 2、报告期后引入新股东

2022年3月，公司原股东新兴县筠瑞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兴县筠瑞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筠诚和瑞3.83%股份出让广东新州发展有限公司。广东新州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国有法人股，其证券账户应分别标识为“SS”。目前，相关国有股东标识的办理手续正在稳步推进中，预计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的办理不存在障碍。

#### 3、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达到了规范运作的基本要求，但仍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并落实制度的执行。辅导小组将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情况，协助公司持续改进并完善与上市公司有关的治理制度，进一步提升内控水平，实现规范运营。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中金公司委派的本项目辅导人员无变动，仍为李邦新、潘志兵、方大军、刘潇霞、邱能彦、辜冰涛、吴家鸣、韩蓓，其中李邦新为辅导小组组长，

李邦新、潘志兵为项目保荐代表人。

辅导人员将继续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对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辅导小组将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公司具体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同时完善辅导工作底稿，总结当期辅导工作，针对公司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其重点解决。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筠诚和瑞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李邦新



潘志兵



方大军



刘潇霞



邱能彦



辜冰涛



吴家鸣



韩 蓓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17年4月12日